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保荐书

####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0号）核准，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精密”、“公司”或“发行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21,314,495股（含本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接受东山精密的委托，担任东山精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认为东山精密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推荐其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发行人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Dongsha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股票简称：	东山精密
股票代码：	002384
法定代表人：	袁永刚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07年12月24日

上市日期 2010年4月9日

注册资本: 160, 657. 2477万元

注册地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塘东路88号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工业园石鹤山路8号

联系电话: 0512-66306201

联系传真: 0512-66307172

互联网址: <http://www.dsbj.com>

电子信箱: dsbj@dsbj.com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20500703719732P

经营范围: 精密钣金加工、五金件、烘漆、微波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器件、LED照明产品、LED背光源及LED显示屏、LED驱动电源及控制系统、LED芯片封装及销售、LED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销售新型触控显示屏电子元器件产品，照明工程、城市亮化、景观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护；太阳能产品系统的生产、安装、销售；太阳能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租赁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医用口罩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消毒剂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为专业的全方位智能互联、互通核心器件提供商, 主要从事印刷电路板、LED 器件、触控面板及 LCM 模组和通信设备组件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通信、工业、汽车等市场。

公司不同的产品线在研发、供应链、销售渠道等方面具有很强的协同性, 公司通过整合各类资源, 协同发展, 构建起了一体化的产业链竞争优势, 为智能互联互通领域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行业领先的综合服务。

## (三)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资产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186,442.11	3,167,027.16	3,113,565.70	2,211,348.03
负债总额	2,300,244.43	2,297,286.94	2,269,997.31	1,432,099.40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875,862.32	864,612.45	841,477.78	777,317.86
股东权益合计	886,197.67	869,740.22	843,568.38	779,248.63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总收入	513,083.24	2,355,282.51	1,982,542.00	1,538,956.56
营业利润	26,064.60	76,353.09	88,872.02	58,085.01
利润总额	24,914.59	76,204.74	89,371.75	58,017.38
净利润	20,985.55	70,565.19	81,104.57	53,04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20,777.97	70,265.64	81,106.24	52,619.36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95.45	265,146.16	140,558.42	16,58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59.38	-20,558.37	-592,449.33	-360,86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6.69	-170,173.90	433,685.16	365,681.5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1.85	-4,304.00	-3,625.60	4,329.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44.60	70,109.89	-21,831.35	25,733.21

####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72.19%	72.54%	72.91%	64.76%
每股净资产（元）	5.45	5.38	5.24	4.84
财务指标	2020年1-3 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36	1.65	0.87	0.1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5	0.44	-0.14	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44	0.5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8.25%	10.02%	9.35%

## 二、申请上市股票的发行情况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三）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四）发行价格：28.00元/股

（五）发行股数：103,294,850股

（六）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892,255,800.00元

（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863,953,913.21元

（八）发行对象、配售股份数量、配售金额及股份锁定情况：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42,857	129,999,996.00	6
2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太平资管-招商银行-太平资产定增36号资管产品）	2,928,571	81,999,988.00	6

3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714,285	159,999,980.00	6
4	济南天府恒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8,571	81,999,988.00	6
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42,857	101,999,996.00	6
6	湾区产融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5,357,142	149,999,976.00	6
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16,288	157,256,064.00	6
8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深)	10,714,285	299,999,980.00	6
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	8,892,857	248,999,996.00	6
1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	2,928,571	81,999,988.00	6
1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2,928,571	81,999,988.00	6
1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2,928,571	81,999,988.00	6
13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公司-工行-鑫享3号资产管理产品)	7,857,142	219,999,976.00	6
14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7,142,857	199,999,996.00	6
15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投连)	7,142,857	199,999,996.00	6
16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定增优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2,964,285	82,999,980.00	6
1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8,571	81,999,988.00	6
1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107,142	198,999,976.00	6
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57,142	149,999,976.00	6
2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71,428	99,999,984.00	6
总计		103,294,850	2,892,255,8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已于2020年7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

(九)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非公开发行 103,294,850 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截至2020年6月30日)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3,711,537	21.39	447,006,387	26.1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2,860,940	78.61	1,262,860,940	73.86
合计	1,606,572,477	100.00	1,709,867,327	100.00

### 三、保荐人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的说明

经过核查，保荐机构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保荐机构及其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合计超过百分之七；

（二）发行人持有或者控制保荐机构股份超过百分之七；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或者董事、监事、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存在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其他关联关系。

### 四、保荐人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一）本保荐人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本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9、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 保荐机构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 保荐机构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保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 五、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安排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使相关人员认识到占用发行人资源的严重后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决策机制。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根据有关上市保荐制度的规定，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根据有关上市保荐制度的规定，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督导和关注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保荐代表人在信息披露和报送文件前事先审阅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以确保发行人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保荐代表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及时向保荐代表人披露有关拟进行或已进行的担保事项，保荐机构将对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是否合法合规发表意见。

7、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以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保荐机构将持续督导发行人规范运作。
-----------------------------	--

## 六、保荐人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磊

保荐代表人：徐建豪、张兴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兰花路333号世纪大厦10楼

电 话：021-68815319

传 真：021-68815313

## 七、保荐人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八、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本保荐机构认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天风证券愿意保荐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请予批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_\_\_\_\_

郑皓

保荐代表人：\_\_\_\_\_

徐建豪

\_\_\_\_\_

张兴旺

法定代表人：\_\_\_\_\_

余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8月 3日